

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 折算期间证券 B 级的风险提示公告

根据《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“第二十一部分 基金份额折算”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，当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之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 0.250 元或以下时，富国证券份额（场内简称：证券分级，基金代码：161027）、富国证券 A 份额（场内简称：证券 A 级，场内代码：150223）和富国证券 B 份额（场内简称：证券 B 级，场内代码：150224）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。

截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，富国证券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 0.193 元，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。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，本基金将以 2018 年 10 月 12 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。截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，证券 B 级收盘价为 0.278 元，溢价率为 44.04%。不定期份额折算后，证券 B 级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，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，证券 B 级的溢价率可能降低。投资者如果在折算基准日（2018 年 10 月 12 日）当天盲目投资，可能遭受损失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10 月 12 日